

在韩完成疫苗接种非法滞留外国人 主动离境可免罚款及暂缓入境限制

- 大韩民国法务部决定自**2021年10月12日（星期二）**起，对**2021年12月31日**前在韩国境内完成新冠疫苗接种的非法滞留外国人在指定时间内主动离境，给予免除罚款，暂缓入境限制。
- **优惠对象**：2021年12月31日前（含）在韩国完成新冠疫苗接种的非法滞留外国人。
 - ※ 该政策实施（2021年10月12日）前在韩国完成疫苗接种的非法滞留外国人亦包括在内。
 - ☞ 刑事犯，以及因违反疫情防控规定等违法行为被查处或者被警察机关移交至出入境部门的外国人除外。
- **完成疫苗接种标准**：完成单剂（杨森）或两剂（辉瑞、莫德纳、阿斯利康等）接种，接种后未满14天的主动离境人员亦可享受优惠。
 - ☞ 优惠凭证：疫苗接种证明（“COOV”APP上的电子版接种证明的纸质打印件，或者纸质版接种证明）。
- **优惠内容**：**2021年12月31日（含）**前在韩国境内完成新冠疫苗接种的非法滞留外国人，如在指定时间内主动离境，免除罚款、暂缓入境限制。
- **优惠时间**：2021年10月12日（星期二）起至另行通知*止。（临时性政策）
 - * 视疫情变化情况另行通知政策截止日期。
- 在韩国完成疫苗接种的非法滞留外国人主动离境需按原已规定的《在韩非法滞留外国人主动离境事前申报制度》要求程序办理，即直接到出入境机关或者在网上进行主动离境事前申报后，离境当天到机场（港口）出入境机关办理“免除罚款和暂缓入境限制”手续方可离境。
- 如需咨询或翻译服务，请拨打**1345**（韩国法务部外国人综合咨询中心）。

电话号码	服务时间	语种（咨询及翻译）
(☎1345) 韩国法务部 外国人综合咨询中心	24小时 09:00—18:00	中文、英语。 日语、越南语、泰语、印尼语、俄罗斯语、蒙古语、孟加拉语、 乌尔都语、尼泊尔语、柬埔寨语、缅甸语、法语、德语、西班牙语、 菲律宾语、阿拉伯语、斯里兰卡语。



Ministry of Justice